

日期：2014 年 3 月 7 日（星期五）

時間：上午 10 時正

地點：屯門屯喜路一號屯門政府合署三樓區議會會議室 B

出席者：程志紅女士 召集人 缺席者：何君堯先生
龍瑞卿女士 鍾智欣先生
陳文華先生 劉志誠先生
葉俊遠先生
郭妙儀女士 秘書

列席者：劉美玲女士 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大廈管理及市中心）
戴玉娣女士 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市中心（一）

(一) 討論事項

(1) 工作小組職權範圍

工作小組經討論後，一致通過以下職權範圍：推廣有效大廈管理，舉辦各類活動，收集地區人士對大廈管理的意見，並向有關部門轉達及提出建議。

(2) 2014-2015 年度工作計劃

2. 工作小組通過繼續與屯門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和香港房屋協會合辦活動，包括：長者維修自住物業津貼計劃簡介會和大廈管理證書課程，亦會繼續與屯門民政事務處合辦有效大廈管理巡迴展覽。

3. 此外，工作小組與民政處於去年在蝴蝶灣社區中心、良景社區中心、屯門大會堂演講室和安定友愛社區中心舉行屯門區大廈管理座談會已順利完成。四場座談會所收集的居民對大廈管理的意見，總結而成屯門區大廈管理座談會問卷報告。工作小組透過問卷了解到屯門居民面對的有關大廈管理的意見，並就此制訂了一連串的活動，包括舉辦大廈管理專題答問會。除此之外，工作小組亦會視乎資源運用情況，考慮製作大廈管理小冊子。工作小組成員亦會繼續探討問卷報告的內容，並在有需要時提交區議會和民政事務總署。

4. 工作小組通過本年度在屯門大會堂舉行三場大廈管理專題答問會，專題內容包括：委任代表文書的責任、不少於 5%業主要求召開會議的程序和有關大廈維修的問題。工作小組成員亦一致同意邀請

機電工程署代表出席三場答問會，簡介 2012 年實施的《建築物能源效益條例》。民政處劉美玲女士表示，大廈管理專題答問會和有效大廈管理巡迴展覽的安排，將留待有關民政事務處撥款批出後，向工作小組匯報。

5. 此外，工作小組計劃製作一本有關大廈管理的小冊子，並邀請夥拍團體合作。如資源許可，工作小組將會繼續加強宣傳教育，製作大廈管理紀念品。

6. 此外，工作小組將會研究舉辦「屯門區業主立案法團高峰會」。

(二) 下次開會日期

7. 議事完畢，召集人於上午 11 時 12 分宣布會議結束。下次會議日期待定。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4 年 3 月 21 日

檔案：HAD TM DC/13/35/CIHC/2